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编号：2025-02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在境外发行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在境外发行债券的议案》。为配合公司国际化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综合融资能力，打通境外公开市场融资路径，公司拟通过现有或新设的境外全资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发行总额不超过5亿美元（含5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的境外债券（以下简称“境外债券”）。本次发行的方案及相关事项如下：

一、发行方案

（一）发行规模及币种

本次拟发行境外债券的规模不超过（含）5亿美元或等值其他币种，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业务资金需求、发行时的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发行币种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资金需求和发行时的市场情况确定。

（二）发行主体

公司现有或新设的境外全资子公司作为发行主体，具体发行主体提请公司股

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确定。

（三）发行期限

不超过5年（含5年），可分期发行，最终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四）票面利率

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及初始定价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

拟用于公司境外项目建设以及补充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六）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

如需公司提供担保或其他增信措施，将另行提请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七）上市地点

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发行的债券可申请在香港联交所或其他境外合适的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方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债券发行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八）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相关发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本次拟发行境外债券的授权事项

为确保本次境外债券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进行，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

次境外债券发行相关除担保外一切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一）就本次境外债券发行与相关第三方签署发行文件、债券上市有关文件以及与发行文件相关的附属文件。

（二）向境外信托银行申请开立境外募集资金账户并担任以上账户的授权管理人。

（三）审阅及签署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的相关法律文件，选择发行时机，确定债券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发行规模、发行期次、发行结构等与本次境外债券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等。

（四）为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相关的事项而做出的所有必要的行动和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批准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承销商和境内外中介机构；办理公司境内外银行账户开立相关事项；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办理及授权办理债券发行、交易流通等任何相关事宜。

（五）如本次境外债券发行在香港联交所或其他交易所进行上市挂牌，授权其办理债券的注册、上市手续，执行、代表公司签署及授权及委托债券上市代理代表公司递交与债券上市申请有关的任何文件。

（六）办理与本次境外债券发行相关除担保外一切事项。

以上授权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拟发行境外债券的审议程序

本次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在境外发行债券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外债额度获批后实施。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该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境外债券的发行情况。

四、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